

111學年度第一學期

國三第二次段考

時程表

日期		1月16日				1月17日		
星期		一				二		
考試	起	08:40	10:30	13:35	正常上課	08:40	10:25	正常上課
時間	迄	09:50	11:50	14:45		09:50	11:50	
國三		社會	數學	國文		自然	英語 (閱讀.聽力)	

◆ 寫作段考時間為:1/6(五)9:00~9:50

※聽力播放時間為11:05

※遵守考場規定並於**考試前五分鐘**才可移動將**書包手提袋整齊排放在教室走廊**(下雨天則排放在教室前後),**抽屜轉朝前並按照導師安排之座位就座**,其餘時間請安靜在教室自習。

※考時試時禁止使用**計算機、攜帶手機及智慧型穿戴的3C產品**。包含**智慧耳機、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(如小米手環、apple watch等等)**這些均屬於電子穿戴裝置。考試時不得隨身攜帶、配戴或使用,違反者依學生獎懲規定記大過處分並該科零分。

※考試舞弊及使用行動電話考試舞弊者依學生獎懲規定第十條第4及第18款予以大過以上處分及該科零分。

※環境清潔時間:15:40~15:50